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3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15号)核准,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382,741,206.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1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7,979,974.78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425,835.3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6,554,139.48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12月29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12月29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54420号验资报告。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年1月29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中的"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截至2024年2月27日,公司已将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433,739,450.70元转入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20,306,953.73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620,306,953.73元(含2024年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11.60亿元),本年度项目支出使用0.00元,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0.00元,本年度收到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0.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1,620,306,953.73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6.39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620,293,590.18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3,389.94元,主要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应当审慎选择商业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首先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签字后,方可予以付款;达到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超过董事会权限范围的,应报股东会审批。募投项目应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组织实施,资金使用部门要编制具体工作进度计划,保证各项工作能按计划进度完成,并定期向财务部和投资管理部报送具体工作进度计划和实际完成进度情况。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对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等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当本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在违规情形、重大风险或者内部审计部门没有按前款规定提交检查结果报告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截至2025年末,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本段统称"开户银行")开设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901310029000030680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307006277013000145588	募集资金专户	16.3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县支行	1036560104000073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县支行	12410001040032643	募集资金专户	1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75384335605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26.39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3901310029000030680、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30700627701300014558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375384335605已被冻结。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

郸城丝路东方光伏农业有限公司-郸城乡村振兴田园综合体技改项目:上述项目2023年下半年数智化猪场升级改造完成,未达到满负荷状态从而成本偏高,导致上述项目2025年未达到预期收益。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暂时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5年12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无。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月10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1444号"《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14,122.47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122.4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60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5年1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1.60亿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因2024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未在12个月使用期限内归还,2025年4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以下简称"宁波证监局")对公司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6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对公司采取了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收到《决定书》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传达,本着严格自律、认真整改、规范运作的态度,结合公司仍在预重整程序中的实际情况,对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针对《决定书》提出的问题制订了整改方案并向宁波证监局提交了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5年4月30日对公司出具《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5)第67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笔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中,有3个专户处于冻结状态,冻结账户余额为16.39元。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w:footnote> 本处募集资金总额为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与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剩余募集资金433,739,450.70元划转后的合计金额。<w:footnote/>	163,171.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030.70<w:footnote> 本处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尚未归还的金额11.60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天邦食品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五的说明。<w:footnote/>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w:footnote> 根据《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募投项目建设期为2年。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日期为2023年12月29日,因此"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预计为2025年12月28日。<w:footnote/>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阜南县公桥养殖场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阜南县洪河桥养殖场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否	3,693.96	4,085.93		4,085.93	100.00	已完工	4,131.98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阜南县地城养殖场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否	2,862.82	4,332.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阜南县段郢养殖场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猪场数智化项目—濉溪县和谐养殖场数智化项目	否	1,846.98	2,795.0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猪场数智化项目—濉溪县养殖场数智化项目	否	1,304.43	1,974.0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猪场数智化项目—濉溪县燕头养殖场数智化项目	否	2,077.85	3,144.47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怀远县杨集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2,862.82	4,332.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怀远县钟杨湖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2,862.82	4,332.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怀远县池庙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2,862.82	4,332.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芜湖市繁昌县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1,154.36	1,746.9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霍邱县汇盛养殖场数智化升级	否	1,431.41	2,166.20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黄塍循环农业园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洪泽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三河场数智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498.00	8.91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盱眙县观音寺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1.44	0.0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盱眙县黄花塘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垦利区永安镇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11,081.87	16,770.52		3,962.49	23.6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东平县中套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5,540.93	8,385.25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东平县旧县乡王古店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3,693.96	5,590.18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郸城县程屯镇肖南村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2,770.47	4,192.6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郸城丝路东方光伏农业有限公司-郸城乡村振兴田园综合体技改项目	否	2,770.47	4,284.47		4,284.47	100.00	已完工	−1,757.00	不适用	否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建德大同镇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1,188.99	1,799.33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衢州市衢江区园艺场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2,354.90	3,563.74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岑溪市三堡镇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1,731.54	2,620.39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覃塘区樟木镇川山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6,741.47	10,202.07		1,789.58	17.54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覃塘区樟木镇元金养殖场数智化升级项目	否	4,248.05	6,428.70				2025-12-2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1,408.79	31,408.79		31,408.79	100.00	2023-12-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6,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8,655.47	162,029.36		162,030.70			2,374.98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8,655.47	162,029.36		162,030.70			2,374.9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如下:由于自2020年以来生猪行业大规模扩张产能,导致行业产能供过于求,生猪价格持续处于低位运行,2023年生猪养殖行业出现普遍亏损;农业农村部于2024年对《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暂行)》进行了修订,并发布《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2024年修订)》。目前,生猪养殖行业处于产能调控阶段,公司猪场产能利用率有限,如继续大规模实施猪场升级改造则可能无法取得预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目前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部分银行账户和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公司资金链较为紧张。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达70.27%。流动资产27.00亿元,流动负债77.22亿元,流动负债金额远高于流动资产。为集中资源应对当前经营挑战,稳步推进公司预重整及重整相关工作,确保公司平稳发展,公司拟调整原有投资安排,终止"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的实施。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天邦股份数智化猪场升级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暂时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5年12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122.47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1444号《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7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8.7亿元。 (2)截至2024年1月3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7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3)2024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1.60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4)2025年1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1.60亿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11.60亿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6.39元,预计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五的说明。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7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69,918,754.61	2,443,365,069.41	-2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7,463,733.71	126,941,575.83	-65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8,867,117.80	102,189,472.35	-91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847,381.61	324,861,645.54	-65.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84	0.0571	-657.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84	0.0571	-657.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6%	3.40%	-38.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21,651,147.65	12,063,001,508.67	-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658,729,397.25	2,365,882,466.80	-29.8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121,160.8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丧失对子公司富阳农发的控制,按企业会计准则确认股权处置损益(但同时对富阳农发的应收款项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合计影响公司损益728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287,250.81	
债务重组损益	937,261.00	主要系本期债务重组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87,116.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9,405.22	
合计	121,403,384.0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33.74%,主要系报告期内未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2、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36.60%,主要系报告期内计入损益的政府补贴较同期减少所致;

3、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126.76%,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0759.0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丧失对子公司富阳农发的控制,按企业会计准则确认股权处置损益;同时对富阳农发的应收款项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4、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5.79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5、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86.63%,主要系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33.00%,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生产性生物资产产生的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7、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657.76%,主要系报告期内生猪销售价格大幅下跌所致。尽管公司一季度育肥猪全成本已降至

12.66元/公斤,同比下降0.96元/公斤,但商品肥猪均价仅为11.22元/公斤;同时受一季度生猪销售价格持续大幅下

跌影响,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5.79亿元,结合期初计提跌价部分生猪本期实现出

栏转销2.18亿元,减值因素减少一季度净利润3.61亿元。公司一季度食品业务亏损469.25万元,同比减亏1,354.96

万元;

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284.74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65.26%,主要系报告期内生猪价格同比大幅下降,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公司食品业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75.36万元,去年同期

为-722.71万元,实现转正;

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34.71%,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1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邦辉	境内自然人	14.94%	331,916,185	248,937,139	质押	8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3%	36,129,660	0	不适用	0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	31,948,881	0	不适用	0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22,911,372	0	不适用	0
江婷	境内自然人	1.01%	22,448,420	0	不适用	0
张一弛	境内自然人	0.67%	14,855,880	0	不适用	0
潘丽英	境内自然人	0.62%	13,733,4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10,577,220	0	不适用	0
中阅资本管理股份公司—中阅聚焦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10,455,280	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0,192,6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邦辉	82,979,046	人民币普通股	82,979,04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29,660	人民币普通股	36,129,660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948,881	人民币普通股	31,948,881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11,372	人民币普通股	22,911,372
江婷	22,448,420	人民币普通股	22,448,420
张一弛	14,855,880	人民币普通股	14,855,880
潘丽英	13,73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33,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577,220	人民币普通股	10,577,220
中阅资本管理股份公司—中阅聚焦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455,280	人民币普通股	10,455,28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9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2,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邦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拟以公司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和预重整。该事项于2024年4月8日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8月9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宁波中院(2024)浙02民诉前调595号《决定书》,宁波中院审查后认为,天邦食品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已经具备重整原因且具有挽救价值,有能力且已经与主要债权人开展自主谈判,形成初步方案。天邦食品申请预重整获得属地政府支持,并有意向投资人明确表示愿意参与预重整投资。天邦食品符合预重整条件,决定对天邦食品进行预重整,预重整期间为六个月。2024年8月27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宁波中院送达的(2024)浙02民诉前调595号《通知书》,指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联合担任公司预重整管理人。2025年2月8日,公司收到宁波中院送达的(2024)浙02民诉前调595号之一《决定书》,宁波中院准许天邦食品的延期申请,决定延长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预重整期间至2025年5月9日。2025年5月8日,经投资人评审委员会综合评定,最终确定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中选投资人。公司与联合体中的产业投资人签订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并收到宁波中院送达的(2025)浙02破申7号《决定书》,宁波中院准许天邦食品的延期申请,延长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预重整期间至2025年11月9日。2025年6月25日,公司与财务投资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天津美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永利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双鱼投资有限公司、湖北华楚国科十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陆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信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昆昇富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签署《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2025年7月16日,公司与其余财务投资人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吉瑞泽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玉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署《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2025年11月6日,公司收到宁波中院送达的(2025)浙02破申7号之一《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为实现天邦食品财产价值最大化、最大程度保护全体债权人及债务人合法权益,确保预重整实现应有效果,宁波中院准许天邦食品的延期申请,决定延长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预重整期间至2026年5月9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公司重整申请的文书。目前,公司处于预重整阶段,已完成重整投资人的招募和重整投资协议的签署,其他预重整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及预重整管理人正积极、持续与各相关方进行磋商,并同步积极开展其他预重整相关工作。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如法院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如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2024年3月22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合计6件仲裁申请,涉案金额合计12.96亿元。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仲裁事项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于2024年9月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及〈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仲裁事项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2),于2025年6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仲裁及前期累计诉讼、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目前该案处于执行阶段,涉案五家子公司:被执行人杭州富阳农发生态养殖有限公司(简称"富阳农发")、湖州南浔农发牧业有限公司、湖州吴兴农发牧业有限公司、建德农发牧业科技有限公司、衢州一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杭州中院申请执行转破产,其中富阳农发已收到杭州中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5)浙01破申56号)及《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2026)浙01破1号),进入重整阶段,其余四家尚在审查中。

2025年7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南浔农发、一海农业、建德农发、吴兴农发及富阳农发)作为仲裁申请人,就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工程质量等问题,分别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五个仲裁案件申请的涉案金额合计362,088,130.62元。2025年7月14日,南浔农发、一海农业、建德农发及吴兴农发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案号:(2025)杭仲01字第1516号、1517号、1518号、1519号)。2025年8月5日,富阳农发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案号:(2025)杭仲01字第1739号)。杭州仲裁委员会已正式受理上述案件。2025年8月28日,南浔农发及吴兴农发两个子公司收到了浙建投仲裁反请求申请书。2025年10月23日,公司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出庭通知书。五个仲裁案件中南浔农发案已于2025年11月19日开庭审理待裁决,其余几案待开庭。

3、2024年6月17日,安徽国元天邦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因股权回购纠纷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股权回购款,涉案金额12.14亿元。本案项下原告投资10亿元中6亿元系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并表子公司汉世伟集团出资。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及累计新增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于2025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及前期累计诉讼、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于2025年7月1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债务归还协议书〉等执行和解协议暨重大诉讼进展及前期累计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目前各方已签署《债务归还协议书》等执行和解协议,正在履行中。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233,778.93	224,745,117.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987,071.43	40,763,992.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508,325.49	12,073,840.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979,683.38	34,805,312.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8,347,919.94	1,780,191,500.9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82,671.47	3,047,598.54
其他流动资产	123,704,016.56	119,438,491.36
流动资产合计	1,790,843,467.20	2,215,065,853.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057,673.28	9,987,026.64
长期股权投资	565,506,320.35	576,736,330.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8,019,518.49	29,563,530.63
固定资产	6,037,589,089.23	6,422,022,590.68
在建工程	781,170,350.66	793,898,813.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642,797,548.80	694,093,006.52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60,015,459.06	1,210,630,148.53
无形资产	39,786,319.05	42,105,457.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727,544.22	55,585,33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2,573.11	3,041,31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35,284.20	5,272,103.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30,807,680.45	9,847,935,654.82
资产总计	11,121,651,147.65	12,063,001,508.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94,523,529.44	3,091,573,078.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9,346,736.96	1,205,927,980.12
预收款项	4,111,868.32	3,963,654.54
合同负债	68,944,919.72	71,822,415.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8,356,846.62	140,843,269.70
应交税费	7,457,941.77	8,547,914.68
其他应付款	2,570,035,160.74	2,862,344,897.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501,874.88	402,349,261.09
其他流动负债	4,371,696.53	5,422,494.47
流动负债合计	7,695,650,574.98	7,792,794,966.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68,069,752.87	421,420,852.7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4,240,242.89	1,010,426,377.61
长期应付款	265,430,611.42	301,277,950.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1,197,127.59	102,527,090.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55,358.66	2,609,268.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0,993,093.43	1,838,261,540.28
负债合计	9,376,643,668.41	9,631,056,506.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1,933,832.00	2,221,933,8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56,476,972.55	4,156,476,972.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77,905.20	-3,788,569.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4,372,740.76	304,372,740.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20,576,242.86	-4,313,112,50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8,729,397.25	2,365,882,466.80
少数股东权益	86,278,081.99	66,062,535.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5,007,479.24	2,431,945,00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21,651,147.65	12,063,001,508.67

法定代表人:张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邦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超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69,918,754.61	2,443,365,069.41
其中:营业收入	1,869,918,754.61	2,443,365,069.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13,508,075.91	2,377,542,332.70
其中:营业成本	1,736,679,201.80	2,057,439,552.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24,914.93	4,177,207.01
销售费用	16,062,792.01	12,399,274.19
管理费用	170,503,669.73	203,428,131.98
研发费用	8,484,170.97	10,707,213.73
财务费用	77,153,326.47	89,390,953.58
其中:利息费用	76,474,133.51	87,967,353.22
利息收入	326,472.18	174,360.70
加:其他收益	10,410,894.53	16,421,457.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718,574.41	42,211,133.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79,278.72	28,346,705.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334,940.35	-896,350.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9,083,498.7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6,231.72	-4,309,437.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4,454,523.13	119,249,539.41
加:营业外收入	12,438,172.04	12,810,448.11
减:营业外支出	3,714,254.96	5,544,050.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5,730,606.05	126,515,937.07
减:所得税费用	-15,173.00	-11,894.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5,715,433.05	126,527,831.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5,715,433.05	126,527,831.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7,463,733.71	126,941,575.83
2.少数股东损益	1,748,300.66	-413,744.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0,664.16	376,879.0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0,664.16	376,879.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0,664.16	376,879.0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0,664.16	376,879.0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5,404,768.89	126,904,71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7,153,069.55	127,318,454.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8,300.66	-413,744.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84	0.05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84	0.057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张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邦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超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9,904,222.21	2,470,955,790.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89,164.53	100,953,75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4,593,386.74	2,571,909,547.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2,504,821.20	1,749,524,554.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812,943.44	209,981,50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87,900.81	5,755,28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40,339.68	281,786,56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1,746,005.13	2,247,047,90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47,381.61	324,861,645.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0,828.50	151,49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0,828.50	151,49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80,239.79	55,134,194.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80,239.79	55,134,194.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99,411.29	-54,982,702.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2,880,000.00	1,085,8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880,000.00	1,089,1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4,860,200.00	1,089,8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94,248.85	31,963,020.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75,639.06	81,170,418.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930,087.91	1,203,013,43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50,087.91	-113,833,438.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84.93	-2,095.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13,002.52	156,043,408.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976,032.88	123,355,36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863,030.36	279,398,770.57

(二)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